

股票代码：300437

股票简称：清水源

公告编号：2015-024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等方式于2015年7月6日向各董事、监事及其他与会人员发出，会议于2015年7月14日上午9时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其中：董事史振方因病不能出席本次会议，并委托董事长王志清代为出席并表决，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志清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并书面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关联方购买办公用房的议案》

同意公司购买关联方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开发的位于北京市通州区台湖镇外郎营村北京民企总部基地项目2套独栋房产用作办公用房。该两栋房产合计预测建筑面积4,981.46平方米，交易金额合计56,476,650元，总价最终按照房产竣工验收后的实测建筑面积进行结算，超出或少于合同约定的预测建筑面积的部分按本合同约定的建筑单价进行结算。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本议案的独立董事意见。

关联董事郑柏梁予以了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设立上海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上海设立全资子公司清水源(上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局最终核准的名称为准)，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15年8月4日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一项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14日